

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 101 年度第二次委員會

會議議程

地點：屏東縣政府 304 會議室

日期：101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時 間	議 程
14:00~14:30	委員簽到
14:30~14:40	主席致詞
14:40~15:00	確認前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及工作報告
15:00~16:20	提案討論
16:20~16:40	臨時動議
16:40~16:50	主席結論
16:50	散會

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 101 年度
第二次委員會會議

會議資料內容及討論事項

一、主席致詞

二、確認前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及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崁頂鄉公所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支出情形，請討論。

提案二：崁頂鄉公所 100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請討論。

四、臨時動議

五、主席結論

確認前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101 年度第一次會議（101.4.16）

項次	決議事項內容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東港鎮公所及鹽埔鄉公所及南州鄉公所 99 年度回饋金未執行完成之計畫同意保留至 101 年繼續執行，於下次會議再提送執行情形及結算審議，其餘公所同意備查。	依決議內容辦理。持續追蹤公所儘速執行計畫，提報執行情形及結算於 102 年度回饋金會議審議。
提案二	（一）各公所計畫照案通過 （二）100 年度焚化廠營運收益東港鎮、南州鄉、鹽埔鄉、恆春鎮、潮州鎮、長治鄉及新埤鄉公所提送補助計畫，照案通過。各公所依實際進廠量分配補助金額提送修正計畫，如僅依核定補助項目增加金額，原計畫項目不變，則授權業務單位審查核可，依行政程序核撥修正計畫補助金額。	已於 101 年 5、6 月核撥各公所回饋金補助金額。
決議(一)	依決議內容辦理。	依決議內容辦理。
決議(二)	崁頂鄉回饋金計畫應依相關規定及前次會議決議內容，完成相關審查及法定程序後，再送本委員會審議。	持續督促崁頂鄉公所依會議決議指示事項配合辦理。鄉公所提報 100 年度回饋金計畫經代表會審查部分通過，於本次委員會提案審議。
決議(三)	自下次會議開始，議程增加先確認前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依決議內容辦理。
決議(四)	執行計畫督導實地查核現場照片，應有施工前後照片。	依決議內容辦理。

100 年度第二次會議（100.6.13）

項次	決議事項內容	執行情形
提案一	<p>崁頂鄉公所 98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支出情形，同意追認通過。</p>	<p>該次會議提案追認崁頂鄉公所 98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補助計畫進度執行率 96%，已請鄉公所儘速執行完成計畫提報成果。</p>
提案二	<p>崁頂鄉公所提送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照案通過。</p>	<p>已全數撥付崁頂鄉公所執行，請鄉公所提送計畫執行情形送本次會議提案討論，詳如提案一。</p>
提案三	<p>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回饋金計畫提報、撥款及查核注意事項。</p> <p>（一）、本提案修正通過，送本府核定後據以辦理。</p> <p>（二）、經本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回饋金執行計畫，應副知鄉鎮代表會。</p> <p>（三）、回饋金補助經費撥款應副知鄉鎮代表會。</p>	<p>依決議內容辦理。已函文各公所依規定事項配合辦理。</p>

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 一、 崁頂鄉公所於 100 年 6 月 7 日所提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金額新台幣 52,649,290 元），已經 100 年度第二次回饋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本府已全部撥付完畢（如附件 1）。該計畫執行支出情形詳如提案一。
- 二、 崁頂鄉公所 100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執行期間 101 年），依據 100 年度回饋金管理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核定「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回饋金計畫提報、撥款及查核注意事項」及 100 全年實際進廠量計算補助金額 53,214,268 元。鄉公所提送計畫經代表會審查部分通過情形送本次管理委員會審議詳如提案二。

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收支明細表

	回饋金應撥金額	回饋金已撥崁頂鄉金額	回饋金尚未撥金額
九十年度	30,254,852	30,254,852	0
九十一年度	46,114,826	46,114,826	0
九十二年度	57,052,318	57,052,318	0
九十三年度	63,595,764	63,595,764	0
九十四年度	66,362,864	66,362,864	0
九十五年度	54,690,022	54,690,022	0
九十六年度	55,124,852	55,124,852	0
九十七年度	48,593,798	48,593,798	0
九十八年度	48,855,826	48,855,826	0
九十九年度	52,649,290	52,649,290	0
100 年度	53,214,268	0	53,214,268
合計	576,508,680	523,294,412	53,214,268

本次提案說明：

提案一：崁頂鄉公所提送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補助計畫支出情形，請討論。

說明：崁頂鄉公所提送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情形表（第 8 頁）及各項執行明細表（第 23 頁~第 38 頁），執行進度執行率 56.5 %。（附件 2）

討論：請委員討論。

決議：

99 年度屏東縣崁頂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表

項次	項 目	計畫經費	已支用經費	執行情形	落後原因分析
1	補貼住戶繳納水電瓦斯費用	14,589,000	0	未執行	鄉庫調度不敷，稍有延誤
2	補助本鄉 55 歲以上鄉民三節慰問金	10,362,000	10,224,000	執行完畢	
3	喪葬補助及生育費補助	4,100,000	4,100,000	執行完畢	
4	補助本鄉鄉立托兒所學童學雜費、公共意外險保費	720,000	615,150	執行完畢	
5	補助全鄉國小聯合畢業旅行	410,000	410,000	執行完畢	
6	補助鄉民游泳池門票	3,500,000	0	未執行	鄉代表會未通過本案 100 年度追加預算
7	社會福利與基層建設、各項設施及各項活動經費	5,264,929	1,324,600	執行中	本案係由越溪村自主辦理，再送本所核銷(已辦保留預算)
8	代繳及補助全鄉住戶九十九年垃圾處理費	4,712,860	4,712,860	執行完畢	
9	辦理環境維護等相關工作及活動等	290,501	0	未執行	鄉代表會未通過本案 100 年度追加預算
10	辦理環境維護、教育、文化、環保、社會福利、政令宣導、農產品推廣等相關工作及活動等	4,100,000	3,789,900	執行完畢	
11	補助住戶繳納 98 年水電瓦斯費用	2,000,000	2,000,000	執行完畢	
12	全鄉所需公共設施、設備及環境改善	2,600,000	2,597,000	執行完畢	
回 饋 金 總 金 額		52,649,290 元			
已 撥 金 額		52,649,290 元			
支 用 金 額		29,773,510 元			
已 支 用 率		56.5%			

提案二：崁頂鄉公所提送 100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請討論。

說明：崁頂鄉公所依 100 年度回饋金管理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核定「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回饋金計畫提報、撥款及查核注意事項」，依焚化廠 100 年全年實際進廠量 266,071.34 噸結算應補助金額辦理計畫（金額 53,214,268 元），其中代表會審查通過項目金額合計 38,749,506 元（如附件 3-1、3-2）。

討論：請委員討論。

擬辦：

1. 本提案討論通過後，依會議決議及「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回饋金計畫提報、撥款及查核注意事項」辦理撥款或後續作業。
2. 依上該注意事項規定，第一次撥付補助經費總額 50%（26,607,134 元）。第二次於總經費支用達 40%（21,285,707 元），應撥付 30%（15,964,280 元），前二次合計撥付 80%（42,571,414 元）因較代表會審查通過項目金額（38,749,506 元）超出 3,821,908 元，擬建議第二次僅可撥付 12,142,372 元。第三次於已撥經費支用達 70%（27,124,654 元）及代表會審議通過全數計畫項目後撥付剩餘經費。

決議：

100 年度屏東縣崁頂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表

項次	項目	用途	單價 x 數量	金額	備註	代表會 審查通 過情形	業務單位 初審結果
1	社會福利補助事項	補貼住戶繳納水電瓦斯費用	1,000 元 ×13,000	13,000,000	越溪村及寄居人口除外	通過	符合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六款
2	社會福利補助事項	補助本鄉 55 歲以上鄉民三節慰問金(含業務費)	3,000 元 ×3,454	10,362,000	越溪村及寄居人口除外	通過	符合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六款
3	社會福利補助事項	喪葬補助費生育補助		4,100,000	喪葬補助費每人 30,000 元，生育補助費每人 5000 元 (越溪村及寄居人口除外)	通過	符合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五條第六款
4	有關提升生活環境品質及提升教育文化生活水準	本鄉鄉立托兒所學童學雜費及公共意外險與營養午餐補強費(直接補助家長)		720,000	本鄉鄉立托兒所學童學雜費 400,000 元及學童公共意外險 20,000 元與營養午餐補強費 300,000 元。	通過，直接補助學童	符合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五條第二款
5	有關提升生活環境品質及提升教育文化生活水準	補助全鄉國小聯合畢業旅行		410,000	補助全鄉國小聯合畢業旅行 410,000 元。(含本鄉就讀溪北國小學童)	通過	符合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五條第二款
6	有關提升生活環境品質及提升教育文化生活水準	鄉立游泳池營運費用		1,000,000	含水電費、職工人事費、幾謝維修及環境維護等費用	保留再議	符合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五條第二款
7	有關公共設施之興設及維護提升生活品質事項	社會福利與基層建設、各項設施及各項活動經費		5,321,426	焚化廠所在地(越溪村)不得少於回饋金 10%。請越溪村辦公處提列於計劃書內，且相關福利不得重複編列，以落實回饋金實際回饋鄉民之美意。	依越溪村執行計畫辦理，通過	符合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五款

項次	項目	用途	單價 x 數量	金額	備註	代表會 審查通 過情形	業務單位 初審結果
8	其他補助 事項	代繳全鄉住戶 99年清潔規費	1,220元 ×3,964	4,836,080	一、本項為代繳全鄉 垃圾費之收入並依據 屏東縣政府 97 年 8 月 25 日屏府環廢字 第 0970129588 號公 告屏東縣一般廢棄清 除處理收費標準規定 每戶每年收 1220 元 處理費。(越溪村除 外) 二、代繳未徵收 98 年清潔規費	通過	符合回饋 金自治條 例第五條 第六款
9	其他補助 事項	代繳及補助全 鄉住戶 98 年清 潔規費		2,000,000	二、代繳未徵收 98 年清潔規費	保留	符合回饋 金自治條 例第五條 第六款
10	有關提升 生活環境 品質及教 育升化生 活標準	辦理環境維護 等相關工作及 活動等		494,412	購置環境衛生用藥及 執行全鄉環境衛生消 毒與環境整頓等相關 工作及活動等。	重新編 列	符合回饋 金自治條 例第五條 第二款
11	有關提升 生活環境 品質及教 育升化生 活標準	辦理環境維 護、教育、文 化、環保、社 會福利、政令 宣導、農產品 推廣等相關 工作及活動 等。		6,800,000	一、村鄰長報紙費及 辦理各項活動費， 如：模範母親及父親 表揚...等等。 二、補助本鄉轄內機 關校及登記有案之社 團組織、宗教團體等 非營利事業之公私法 人。	重新編 列	符合回饋 金自治條 例第五條 第二款
12	有關公共 設施之興 設及管理 維護事項	全鄉所需公共 設施、設備及 環境改善		3,800,000	依照政府採購法相關 規定辦理	重新編 列	符合回饋 金自治條 例第五條 第五款
13	有關公共 設施之興 設及管理 維護事項	垃圾車汰舊換 新配合款	370,350元 ×一輛	370,350	行政院環保署補助 101 年度購置垃圾車 乙輛配合款	保留	符合回饋 金自治條 例第五條 第五款
	總計			53,214,268			

100 年度屏東縣崁頂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表-越溪村

項次	項目	用途	單價	數量	金額	備註	業務單位 初審結果
1	社會福利 補助事項	補貼越溪村住戶繳 納水電瓦斯費用	1,000	1,273	1,273,000		符合回饋金自 治條例第 5 條 第 6 款
2	社會福利 補助事項	補助越溪村 55 歲 以上鄉民三節慰問 金	3,000	240	720,000		符合回饋金自 治條例第 5 條 第 6 款
3	社會福利 補助事項	補助越溪村村民生 育補助、喪葬補助 費			300,000		符合回饋金自 治條例第 5 條 第 6 款
4	社會福利 補助事項	補助越溪村村民健 保費（含工作費）			2,556,000	補助村民健保費 每年 2,000 元，全 村 1,273 人，計 2,546,000 元，工 作費 10,000 元， 總計 2,556,000 元。	符合回饋金自 治條例第 5 條 第 6 款
5	其他補助 事項	代繳及補助越溪村 住戶垃圾處理費	1,220	330	402,600		符合回饋金自 治條例第 5 條 第 6 款
6	有關提升 生活環境 品質及提 升教育文 化生活水 準	辦理環境維護、教 育、文化、環保、 社會福利、政令宣 導、農產品推廣等 相關宗教民俗工作 及活動等			69,826		符合回饋金自 治條例第 5 條 第 2 款
	總計				5,321,426		

「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 101 年度 第一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 開會時間：101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二、 開會地點：本府 303 會議室

三、 主持人：鍾主任委員佳濱

四、 出席人員：

林副主任委員雅文

陳委員宗珍

李委員芳胤

魏委員百祿

廖委員秋榮

劉委員慶洲

紀錄：鍾清明

黃委員肇崇(請假)

楊委員高贊

劉委員英偉

黃委員財源(請假)

高委員志明(請假)

陳委員瑞仁

列席人員：

南州鄉公所 張文榮

東港鎮公所 黃麗君

鹽埔鄉公所 鄉長 鄭雙銓

潮州鎮公所 黃麗娟

長治鄉公所 張鳳祺

恆春鎮公所 張豪哲

新埤鄉公所 姚聖璋

環保局 黃彥龍、鍾清明

五、 主席報告：略

六、 業務單位報告：略

七、 討論提案：

提案一：東港鎮公所、南州鄉公所、鹽埔鄉公所、恆春鎮公所、潮州鎮公所、長治鄉公所及新埤鄉公所提送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補助計畫支出執行情形及結算，請討論。

決議：東港鎮公所及鹽埔鄉公所及南州鄉公所未執行完成之計畫同意保留至 101 年繼續執行，於下次會議再提送執行情形及結算審議，其餘公所同意備查。

提案二：100 年度焚化廠營運收益提撥相當於崁頂鄉回饋金百分之三十做為相鄰及受影響地區之補助，東港鎮公所、南州鄉公所、鹽埔鄉公所、恆春鎮公所、潮州鎮公所、長治鄉公所及新埤鄉公所提送補助計畫，請討論。

決議：

(一)、各公所計畫照案通過。

(二)、各公所依實際進廠量分配補助金額提送修正計畫，如僅依核定補助項目增加金額，原計畫項目不變，則授權業務單位審查核可，依行政程序核撥修正計畫補助金額。

八、主席結論：

(一) 依決議內容辦理。

(二) 崁頂鄉回饋金計畫應依相關規定及前次會議決議內容，完成相關審查及法定程序後，再送本委員會審議。

(三) 自下次會議開始，議程增加先確認前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四) 執行計畫督導實地查核現場照片，應有施工前後照片。

九、散會時間：上午 10 時 30 分。

「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 100 年度第二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 一、開會時間：100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整
- 二、開會地點：本府 303 會議室
- 三、主持人：鍾主任委員佳濱
- 四、出席人員：

林副主任委員雅文	紀錄：安彥睿
陳委員宗珍	黃委員肇崇(請假)
李委員芳胤	楊委員高贊
魏委員百祿	劉委員英偉(請假)
廖委員秋榮(請假)	黃委員財源
劉委員慶洲	高委員志明
列席人員：	陳委員瑞仁

崁頂鄉公所	賴金源		
崁頂鄉代表會	林光華		
環保局	黃彥龍	鍾清明	安彥睿
- 五、主席報告：略
- 六、業務單位報告：略
- 七、討論提案：

提案一：崁頂鄉公所 98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支出情形，請討論。

決議：同意追認通過。

提案二：崁頂鄉公所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回饋金計畫提報、撥款及查核注意事項，請討論。

決議：

 - (一)、本提案修正通過，送本府核定後據以辦理。
 - (二)、經本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回饋金執行計畫，應副知鄉鎮代表會。
 - (三)、回饋金補助經費撥款應副知鄉鎮代表會。
- 八、主席結論：依決議內容辦理。
- 九、散會時間：下午 16 時。

「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 100 年度第一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 開會時間：100 年 5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整

二、 開會地點：本府 228 會議室

三、 主持人：鍾主任委員佳濱

四、 出席人員：

林副主任委員雅文

陳委員宗珍

李委員芳胤

魏委員百祿

廖委員秋榮

劉委員慶洲

紀錄：安彥睿

黃委員肇崇(請假)

楊委員高贊(請假)

劉委員英偉

黃委員財源

高委員志明

陳委員瑞仁(請假)

列席人員：

崁頂鄉公所 賴金源

東港鎮公所 莊旻甫

鹽埔鄉公所 鄭雙銓

潮州鎮公所 曾旗昌

南州鄉公所 張文榮

恆春鎮公所 王崇信 張豪哲

新埤鄉公所 周錫敏

長治鄉公所 張鳳祺 李鎮衛

主計處 李傳翔

環保局 黃彥龍、鍾清明、安彥睿

五、 主席報告：略

六、 業務單位報告：略

七、 討論提案：

提案一：東港鎮公所、南州鄉公所、鹽埔鄉公所、恆春鎮公所、潮州鎮公所、長治鄉公所及新埤鄉公所提送 98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補助計畫支出執行情形及結算，請討論。

決議：潮州鎮公所及鹽埔鄉公所及南州鄉公所未執行完成之計畫同意保留至 100 年度繼續執行，須於本（100）年度執行完畢，於下次會議再提送執行情形及結算審議，其餘公所同意備查。

提案二：99 年度焚化廠營運收益提撥相當於崁頂鄉回饋金百分之三十做為相鄰及受影響地區之補助，東港鎮公所、南州鄉公所、鹽埔鄉公所、恆春鎮公所、潮州鎮公所、長治鄉公所及新埤鄉公所提送補助計畫，請討論。

決議：

- (一)、各公所計畫照案通過，依核定計畫撥款。
- (二)、回饋金執行計畫項目編列，如有道路排水溝改善及護岸工程施作等，應備註施工路段位置以區別各年度計畫。

提案三：崁頂鄉公所提送 98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回饋金第一次變更計畫，請討論。

決議：所提計畫追認通過，請崁頂鄉公所將該計畫支用情形及結算送下次回饋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提案四：崁頂鄉公所提送 99 年度崁頂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第一次變更計畫，請討論。

決議：本提案計畫退回，應依核定金額修改計畫金額提報，依法定程序經民意機關崁頂鄉代表會審議通過後，再送本回饋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提案五：區域性垃圾焚化廠回饋金計畫（崁頂鄉）提報、撥款及查核案，請討論。

決議：

- (一)、提案原則同意，納入適用於其他公所計畫，請業務單位將提案管考辦法修訂具體條文化，送下次回饋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 (二)、管考辦法內容業務單位應於每年 8 月底前將明年預估計畫金額通知各鄉鎮公所提報計畫，每年 2 月底前將前一年確實進廠量（補助金額）通知各公所辦理修正計畫。
- (三)、請崁頂鄉公所將回饋金實際金額分配於鄉公所年度預算書各科目內，於提報計畫時附上預算分配表以供管考。

九、主席結論：依決議內容辦理。

十、散會時間：下午 3 時 30 分。

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回饋金計畫提報、撥款及查核注意事項

壹、本注意事項依「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第四款訂定之。

貳、補助經費之申請

- 一、受補助鄉鎮應依「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自治條例」第四條規定研提申請補助計畫書，於規定期程內送本府。
- 二、本府依計畫提報年之前半年之進廠量為依據編列次年度預算，於每年8月底前將次年度預估計畫金額通知各鄉鎮公所據以編列預算及提報計畫，並於次年2月底前將前一年實際進廠量（補助金額）通知各公所辦理修正計畫，並完成預算程序。
- 三、各鄉鎮公所提報計畫應先經代表會通過後，送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管理委員會）審議。

參、補助經費之撥款原則

回饋金補助經費依下列原則辦理撥款：

- （一）補助經費1000萬元以下者，檢具納入預算證明、領款收據及預算編列情形表一次撥付。
- （二）補助經費超過1000萬元以上，未達3000萬元者，分兩次撥款。第一次檢具納入預算證明、領款收據及預算編列情形表，撥付核定補助經費50%；第二次於總經費支用達40%時，檢具領款收據及經費支用狀況明細表，核撥核定補助經費50%。
- （三）補助經費超過3000萬元以上者，分三次撥款。第一次檢具納入預算證明、領款收據及預算編列情形表，撥付核定補助經費50%；第二次於總經費支用達40%時，檢具領款收據及經費支用狀況明細表，核撥核定補助經費30%，第三次於總經費支用達70%時，檢具領款收據及經費支用狀況明細表，核撥核定補助經費20%。

肆、補助經費之執行

- 一、補助經費執行時應依核定計畫專款專用，如需要變更計畫須經代表會同意後，送本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辦理。
- 二、補助計畫內購置之設備、儀器或車輛應納入受補助機關財產，並確依財產管理有關規定辦理。
- 三、受補助鄉鎮，每季應向本府填報經費支用狀況明細表。

伍、補助經費之查核

本府每年應不定期派員赴受補助機關實施查核補助款執行情形，本管理委員會得視狀況組成查核小組赴受補助機關實地查核。

陸、本注意事項經本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本府核定後據以辦理，修正時亦同。

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自治條例

90年4月6日屏府秘法字第49512號令公布

93年7月26日屏府秘法字第0930135449號令修正

公布

第一條 屏東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積極推動垃圾處理計畫，確保本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以下簡稱焚化廠）順利營運及改善環境品質，對焚化廠所在地提供回饋金之管理運用，特制定本自治條例。

第二條 焚化廠營運期間應向委託處理廢棄物者收取回饋金，每公噸新臺幣二百元。

未依前項規定繳納回饋金者，經限期催繳，屆時仍未繳納者，得強制執行。

第三條 回饋金全數回饋焚化廠所在鄉（鎮、市）。但當地村（里）其分配數，不得低於百分之十。

焚化廠營運收益提撥相當於前項金額百分之三十做為相鄰及受影響地區之補助費；其申請及使用方式比照回饋金規定辦理。

為有效管理前二項事宜應設置回饋金管理委員會，其設置辦法由本府另定之。

第四條 回饋金之申請應由鄉（鎮、市）公所於年度開始前三個月提報回饋金年度執行計畫書，送管理委員會審議。

回饋金年度執行計畫書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廠址所在地一定範圍之界定及其涵蓋範圍之人口及面積。
- 二、回饋金使用說明，應包含項目、用途、單價、數量及總額。
- 三、執行方式。
- 四、其他事項。

回饋金之執行應納入年度預算辦理。

第五條 回饋金應使用於下列事項：

- 一、有關環境衛生或美化環境事項。
- 二、有關提升生活環境品質或教育文化水準事項。
- 三、有關醫療保健事項。
- 四、有關環境監測鑑定事項。
- 五、有關公共設施之興設及管理維護事項。
- 六、有關一般住戶水費、電費、稅捐、瓦斯、婚喪喜慶、老人、婦幼福利等及其他之部分補貼事項。

第六條 回饋金經核定後如遇民眾反對或抗拒情事，影響焚化廠正常營運時，得暫緩回饋金之提撥，俟本府協調完成後再繼續辦理。

第七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91年4月15日屏府秘法字第0910054503號令公布

第一條 本辦法依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自治條例第三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屏東縣區域性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置委員十一人至二十一人，由縣長遴選有關機關代表及專家學者擔任，其中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縣長兼任，副主任委員一人，由屏東縣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前項委員中專家學者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並得依規定支領交通費或出席費。

第三條 本會會議每六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前項會議由主任委員主持，主任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主任委員代行主席職務。

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出席始得開會，應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代理。

第四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回饋金預、決算之審議。
- 二、回饋金年度計畫之審議。
- 三、回饋金年度執行之審核。
- 四、其他有關回饋金管理運用業務之審議。

第五條 本會為執行日常事務，置執行秘書一人，工作人員若干人，由屏東縣環境保護局指派人員兼任。

第六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 99 年度營運階段回饋金 1 至 12 月份執行情形表填表日期：101 年 02 月 17 日

計 劃 內 容	項 目	計畫經費	執行情形說明	落後原因分析
		已支用經費		
1	1 補貼住戶繳納水電瓦斯費用	\$ <u>14,589,000</u> \$ 0	未執行	鄉庫調度不敷，稍有延誤
	2 補助本鄉五十五歲以上鄉民三節慰問金	\$ <u>10,362,000</u> \$ <u>10,224,000</u>	執行完畢	
	3 喪葬補助及生育費補助	\$ <u>4,100,000</u> \$ <u>4,100,000</u>	執行完畢	
	4 補助本鄉立托兒所學童學雜費、公共意外險保費	\$ <u>720,000</u> \$ <u>615,150</u>	執行完畢	
	5 補助全鄉國小聯合畢業旅行	\$ <u>410,000</u> \$ <u>410,000</u>	執行完畢	
	6 補助鄉民游泳池門票	\$ <u>3,500,000</u> \$ 0	未執行	鄉代表會未通過本案 100 年度追加預算
	7 社會福利與基層建設、各項設施及各項活動經費	\$ <u>5,264,929</u> \$ <u>1,324,600</u>	執行中	本案係由越溪村自主辦理，再送本所核銷核銷（已辦保留預算）
	8 代繳及補助全鄉住戶九十九年垃圾處理費	\$ <u>4,712,860</u> \$ <u>4,712,860</u>	執行完畢	
	9 辦理環境維護等相關工作及活動等	\$ <u>290,501</u> \$ 0	未執行	鄉代表會未通過本案 100 年度追加預算
	10 辦理環境維護、教育、文化、環保、社會福利、政令宣導、農產品推廣等相關工作及活動等	\$ <u>4,100,000</u> \$ <u>3,789,900</u>	執行完畢	
	11 補助住戶繳納 98 年水電瓦斯費用	\$ <u>2,000,000</u> \$ <u>2,000,000</u>	執行完畢	
	12 全鄉所需公共設施、設備及環境改善	\$ <u>2,600,000</u> \$ <u>2,597,000</u>	執行完畢	

第一頁

2	經費(元)	回饋金總金額		\$ 52,649,290 (元)			
		已撥金額		\$ 52,649,290 (元)			
		支用金額		\$ 29,773,510 (元)			
		已支用率		56.5%			
		備註		各項支出剩餘款納入公庫			
3	填報機關	承辦	清潔隊長	財政課長	主計	秘書	鄉長
		清潔隊長 賴金源	財政課長 郭月娥	主計主任 邱永慶	秘書 莊明財	鄉長 蔡頂林 蔡家甲	
備註		撥款機關：屏東縣政府					

第二頁

填寫單位：【炭頂鄉公所-社會課】（請確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炭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4.21

使用 回饋 金年 度	經費使 用單位	管運回饋金計畫 編列支 出項目 (請填 數字代 號1至 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請 列採購案或工 程簽約或發包 日期,如為補助 案件請填申請 日期)	申請/發 辦核銷日 期	核銷項目名稱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 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 案件,請填案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銷金額	備註
99	社會課	2			100.08.31	100年度發放55歲以上三節敬老福利金		10,092,000		
		2			100.09.08	100年度發放55歲以上三節敬老福利金		51,000		
		2			100.11.18	100年度發放56歲以上三節敬老福利金		81,000		
		3			100.01.19	付陳美惠等4人喪葬補助費		120,000		
		3			100.01.24	付許靖宏等4人生育補助費		20,000		
		3			100.02.09	付徐玉賜等7人喪葬補助費		210,000		
		3			100.02.09	付陳娟娥等10人生育補助費		50,000		
		3			100.02.21	付羅武吉等8人喪葬補助費		240,000		
		3			100.02.21	付施沂諤等7人生育補助費		35,000		
		3			100.03.03	付陳楊月英等2人喪葬補助費		60,000		
		3			100.03.03	付陳詩婷等2人生育補助費		10,000		
		3			100.03.23	付周秀惠等6人喪葬補助費		180,000		
		3			100.03.23	付蘇毓涵等5人生育補助費		25,000		
		3			100.04.06	付羅秋淵等5人喪葬補助費		150,000		
		3			100.04.06	付胡晟濱等4人生育補助費		20,000		
		3			100.04.19	付李祐義等4人喪葬補助費		120,000		
		3			100.04.19	付陳睿嫻等4人生育補助費		20,000		
		3			100.05.05	付鄧嘉俐等5人生育補助費		25,000		

【99】年度屏東縣崁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4.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 回饋 金年 度	經費使 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 編列支 出項目 (請填 數字代 號1至 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請 列採購案或工 程簽約或發包 日期,如為補助 案件請填申請 日期)	申請/發 辦核銷日 期	核銷項目名稱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 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 案件,請填案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銷金額	備註
		3			100.05.05	付熊旭慧等2人喪葬補助費		60,000		
		3			100.05.18	付郭陳按等5人喪葬補助費		150,000		
		3			100.05.18	付吳祐伯等5人生育補助費		25,000		
		3			100.06.07	付郭妙福等6人喪葬補助費		180,000		
		3			100.06.07	付楊智翔等3人生育補助費		15,000		
		3			100.06.21	付吳秀珠等7人喪葬補助費		210,000		
		3			100.06.21	付洪楷哲等4人生育補助費		20,000		
		3			100.07.05	付曾荷雅等3人生育補助費		15,000		
		3			100.07.05	付周水松等6人喪葬補助費		180,000		
		3			100.07.19	付蔡素嫻等3人喪葬補助費		90,000		
		3			100.07.19	付林軒誠1人生育補助費		5,000		
		3			100.08.08	付潘曾玉蘭等4人喪葬補助費		120,000		
		3			100.08.08	付莊豐誠等4人生育補助費		20,000		
		3			100.08.24	付張安力等4人喪葬補助費		120,000		
		3			100.08.24	付羅冠文1人生育補助費		5,000		
		3			100.09.05	付蔡張笑等3人喪葬補助費		90,000		
		3			100.09.05	付羅唐偉等4人生育補助費		20,000		
		3			100.09.28	付林士欽等2人生育補助費		10,000		
		3			100.09.28	付吳同益等6人喪葬補助費		180,000		
		3			100.09.28	付翁光耀1人喪葬補助費		30,000		

填寫單位：【埤頂鄉托兒所】（請確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真實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埤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 回饋 金年 度	經費使 用單位	編列支 出項目 (請填 數字代 號1至 15)	營運回饋金計畫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請列 採購案或工程 契約或發包日 期,如為補助案 件請填申請日 期)	申請/發辦 核銷日期	核銷項目名稱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 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 案件,請填案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銷金額	備註
			承辦人	核銷金額	核銷金額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9.30	100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童公共意外險	國泰保險公司	7,150	7,150	第一批申請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7.22	99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童教育補助費	學董家長167人	167,000	174,150	第二批申請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8.22	99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童教育補助費	學董家長11人	11,000	185,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2.14	元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210,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3.04	2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235,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4.11	3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260,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5.04	4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285,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6.03	5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310,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7.06	6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335,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8.04	7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360,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09.02	8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385,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10.04	9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410,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11.02	10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435,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12.05	11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460,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1.01.03	12月份學童營養午餐補助費	丸守商行	25,000	485,150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0.12.29	100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童教育補助費	學董家長126人	126,000	611,150	第一批申請			
99	托兒所	4	許淑櫻	101.01.12	100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童教育補助費	學董家長4人	4,000	615,150	第二批申請			

許淑櫻 所長

填寫單位：【崁頂鄉民政課】(請確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崁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表。

使用 回饋 金年 度	經費使 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書		立案日期(如為採 購請列採購案 或工程簽約或發 包日期，如為補 助 案件請填申請日 期)	申請/簽 辦核銷 日期	支出傳 票製票 日期	支出傳 票編號	核銷項目名稱		申請者 或廠商 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 核銷金額
		編列支 出項目 (請填數 字代號1 至15)	(前開項 目)單位 【分配 經費】					承辦人	(如為彩購請列採購案或 工程名稱，如為補助社 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 民眾申請案，請填案由)			
99	民政課	11							補助住戶繳納98年水電瓦斯費		2,000,000	2,000,000
99	民政課	5							補助全鄉國小聯合畢業旅行	民國104年10月	410,000	2,410,000

填寫單位：【崁頂鄉清潔隊】（請確認各年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崁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 回饋 金年 度	經費使 用單位	編列支 出項目 (請填 數字代 號1至 15)	營運回饋金計畫書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請列 採購案或工程 簽約或發包日 期,如為補助案 件請填申請日 期)	申請/簽辦 核銷日期	核銷項目名稱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 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 案件,請填案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銷金額	備註
			（前開項 目）單位 【分配經 費】									
99	清潔隊	7		9,630,000	鍾小娟		99.01.27	越溪村蘇天運喪葬補助費	蘇天運	30,000	30,00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06.24	越溪村陳龍生結婚補助費	陳龍生	2,000	32,00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06.24	越溪村陳龍生蘇金池等2人生育喪葬補助費	陳龍生、蘇金池	35,000	67,00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06.24	越溪村陳洪金菊喪葬補助費	陳洪金菊	30,000	97,00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06.24	越溪村陳啓良、王昇輝生育補助費	陳啓良、王昇輝	10,000	107,00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07.21	越溪村周樹喪葬補助費	周樹	30,000	137,00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08.08	越溪村陳水性喪葬補助費	陳水性	30,000	167,00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賴金源		100.08.09	代繳越溪村100年度清潔規費		402,600	569,600	清潔隊
99	清潔隊	8			賴金源		100.08.09	代繳全鄉100年度清潔規費		4,712,860	5,282,460	清潔隊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08.09	越溪村陳麗文生育補助費	陳麗文	10,000	5,292,46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100.08.31	越溪村三節敬老回饋金		705,000	5,997,460	民政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10.11	越溪村羅羽君生育補助費	羅羽君	5,000	6,002,46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11.18	越溪村陳彥良生育補助費	陳彥良	5,000	6,007,460	社會課
99	清潔隊	7			鍾小娟		100.12.06	越溪村蔡正良喪葬補助費	蔡林寶里	30,000	6,037,460	社會課



填寫單位：【**崁頂鄉公所-社會課**】（請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社會課 潘榮村

【99】年度屏東縣崁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請填數字代號1至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	申請/簽辦日期	核銷項目名稱 <small>(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案件,請填案由)</small>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備註
99	社會課	10		100.06.21	100.06.21	舉辦藝術、文化、風俗民傳宗教信仰觀摩活動	幸福長壽協進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舉辦自然生態藝術文化觀摩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100年度關懷志工、幹部聯合參訪活動	四季紅生活文化促進會	20,000		
		10		100.06.21	100.06.21	長壽俱樂部舉辦村叟長壽宴健康講座	園內社區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舉辦資源回收宣導有獎徵答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舉辦媽媽教室5月手工、香皂製作活動	園寮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06.21	100.06.21	社區長壽俱樂部辦理健康醫學講座	園寮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06.21	100.06.21	長壽俱樂部辦理社區工藝文化觀摩	洲子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端午佳節粽子系列活動	踏青文化協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舉辦社區老人才藝比賽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舉辦文化自然生態休閒活動	後廊老人協進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長壽俱樂部舉辦才藝表演暨養生活動	力社區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長壽俱樂部辦理節能減碳自然生態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辦理母親節系列活動(健康講座、才藝表演)	踏青文化協會	30,000		
		10		100.06.21	100.06.21	媽媽教室辦理慢性病防治宣導母親節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6.27	100.06.27	100年度「銀髮族戶外教學」活動	四季紅生活文化促進會	30,000		

填寫單位：【崁頂鄉公所-社會課】（請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真實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社會課 潘榮村

【99】年度屏東縣崁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請填數字代號1至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	申請/簽辦核驗日	核銷項目名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備註
						(前開項目)單位【分配經費】				
		10			100.06.27	志工心靈成長暨教育宣導活動	四季紅生活文化促進會	30,000		
		10			100.06.28	舉辦敬老盃門球邀請賽活動	崁頂門球推廣協會	30,000		
		10			100.06.28	舉辦自然生態文化建設觀摩活動	常春協會	30,000		
		10			100.06.28	舉辦會員自然生態文化觀摩保健宣導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7.01	舉辦上半年度慶生會環保宣導活動	常春協會	30,000		
		10			100.07.04	舉辦母親節節能減碳宣導活動	港東婦女新知協會	30,000		
		10			100.07.06	100年度健球邀請賽活動	崁頂休閒健球協會	30,000		
		10			100.07.07	辦理活躍老化-銀髮族遊博物館活動	四季紅生活文化促進會	30,000		
		10			100.07.07	辦理百年安康平安祈福文化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7.07	舉辦鄉鎮健球聯誼賽活動	崁頂門球推廣協會	20,000		
		10			100.07.11	長壽俱樂部衛生講座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7.21	守望相助隊辦理文化觀摩活動	力社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7.21	舉辦100年度社區觀摩活動	崁頂老人會	30,000		
		10			100.07.22	媽媽教室辦社區營造宗教文化觀摩活動	力社區	30,000		
		10			100.08.10	媽媽教室辦理手工香皂教學研習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28,500		
		10			100.08.10	媽媽教室辦理節約用水環保宣導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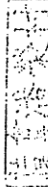
填寫單位：【炭頂鄉公所-社會課】（請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社會課 潘榮村

【99】年度屏東縣炭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請填數字代號1至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	申請/發 辦核銷日	核銷項目名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備註
		(前開項目)單位【分配經費】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案件,請填案由)				
		10			100.08.11	辦理古蹟文化活動	園內老人協進會	30,000		
		10			100.08.12	舉辦自然生態觀摩活動	炭頂婦女會	30,000		
		10			100.08.16	辦理蘭陽地區風俗民情自然生態文化觀摩活動	港東婦女新知協會	30,000		
		10			100.08.16	舉辦社區營造知性之旅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16,400		
		10			100.08.16	舉辦環保志工隊社區參訪觀摩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8.18	父親節聯誼暨節能減碳活動	力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8.18	傳統米食文化研習活動	炭頂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8.24	父親節歌唱比賽,節能減碳宣傳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8.25	舉辦父親節會員趣味聯誼賽活動	炭頂門球推廣協會	30,000		
		10			100.08.25	中元普渡活動	北勢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9.01	辦理文化民俗參訪活動	南龍宮	20,000		
		10			100.09.02	辦理100年卯年宗教民俗平安祈福活動	北極宮	30,000		
		10			100.09.06	辦理社區文化藝術觀摩活動	炭頂老人會	30,000		
		10			100.09.06	辦理社區烘焙製作活動	洲子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09.15	辦理鄉村生活手藝文化參訪活動	園內老人協進會	30,000		
		10			100.09.15	長壽俱樂部辦理文化古蹟觀摩活動	洲子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9.15	辦理健康健行活動	踏青文化協會	30,000		
		10			100.09.15	舉辦文化古蹟巡禮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填寫單位：【崁頂鄉公所-社會課】（請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崁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請填數字代號1至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如為採購）	申請/發辦核銷日	核銷項目名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元）	【累計】已支出核	備註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案件,請填案由)				
						宗教文化活動	大德宮文道院	30,000		
		10		100.09.16	100.09.16	四季古鐘讀阿公阿嬤活力秀活動	四季紅生活文化促進會	20,000		
		10		100.09.16	100.09.16	辦理重陽節衛生講座活動	園內老人協進會	20,000		
		10		100.09.16	100.09.16	生態文化建設觀摩活動	常春協會	30,000		
		10		100.09.16	100.09.16	舉辦我愛河川宣導活動	港東婦女新知協會	30,000		
		10		100.09.19	100.09.19	舉辦文化政經建設活動	力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09.20	100.09.20	辦理100年度扯鈴夏令營活動	力社區小	10,000		
		10		100.09.20	100.09.20	辦理100年參訪活動	崁頂鄉教育會	30,000		
		10		100.09.28	100.09.28	長壽俱樂部文化參訪活動	越溪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9.28	100.09.28	舉辦中秋團聚萬家香活動	園寮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09.28	100.09.28	舉辦台灣建設觀摩活動	老人福利協進會	30,000		
		10		100.09.28	100.09.28	99學年度藝術人文成果發表515學習活動	力社區小	30,000		
		10		100.09.28	100.09.28	辦理99年度藝術深研知性交流活動	力社區小	30,000		
		10		100.09.28	100.09.28	辦理100年度籃球夏令營	力社區小	30,000		
		10		100.10.03	100.10.03	舉辦中秋民俗才藝表演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0.03	100.10.03	環保志工隊踏青文化觀摩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0.03	100.10.03	長壽俱樂部辦理參訪社區工藝文化活動	力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0.03	100.10.03	100年踏青健行活動	崁頂體育協會	30,000		
		10		100.10.05	100.10.05	舉辦東台灣政經文建參訪活動	長青協會	30,000		
		10		100.10.05	100.10.05	辦理100年宗教禮儀搶孤民俗文化觀摩活動	北院廟	30,000		
		10		100.10.06	100.10.06	媽媽教室辦理手工香皂教學研習活動	北勢社區協會	20,000		

填寫單位：【**崁頂鄉公所-社會課**】（請確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社會課長潘榮村**

【99】年度屏東縣崁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請填數字代號1至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	申請/發 辦日期	核銷項目名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備註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案件,請填案由)				
					100.10.06	舉辦中秋月餅製作研習活動	洲子社區協會	30,000		
					100.10.06	中秋烤肉活動	力社社區協會	10,000		
					100.10.14	中秋烤肉資深人員表揚活動	崁頂民防分隊	20,000		
					100.10.14	秋季防火宣導活動	崁頂義消分隊	25,000		
					100.10.18	辦理彰化縣埔鹽鄉球壘協會聯誼賽	崁頂門球推廣協會	30,000		
					100.10.18	舉辦北部地區生態文化建設觀摩活動	常春協會	30,000		
					100.10.18	辦理環保資源回收宣導聯誼活動	崁頂婦女協會	20,000		
					100.10.18	社區產業觀摩研習活動	園寮社區協會	30,000		
					100.10.19	辦理民俗文化交流活動	崁頂社區協會	30,000		
					100.10.19	舉辦九九重阳敬老晚會活動	力社社區協會	30,000		
					100.10.19	舉辦重阳節文化參訪活動	北勢老人協會	30,000		
					100.10.19	辦理烤肉親子活動	港東婦女新知協會	30,000		
					100.10.19	辦理重阳敬老烤肉活動	崁頂民眾服務社	30,000		
					100.10.19	舉辦重陽盃門球邀請賽	崁頂門球推廣協會	30,000		
					100.10.26	辦理重陽節聯誼活動	北勢老人協會	30,000		
					100.10.26	環保志工參訪活動	園寮社區協會	10,000		
					100.10.26	辦理會員聯誼賽活動	崁頂門球推廣協會	30,000		
					100.10.27	辦理資源回收宣導活動	崁頂後備軍人輔導中心	30,000		
					100.10.27	辦理暑期學童課後補救教學活動	港東國小	30,000		
					100.10.27	校園藝術推廣活動	力社國小	20,000		
					100.10.27	辦理100年度戲劇夏令營	力社國小	30,000		
					100.10.27	辦理100年度暑期課業輔導	崁頂國小	30,000		
					100.11.07	自然生態文化建設觀摩活動	常春協會	30,000		

填寫單位：【坎頂鄉公所-社會課】（請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社會課 潘榮村

【99】年度屏東縣坎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請填數字代號1至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	申請/發 辦核銷日	核銷項目名稱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案件,請填案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備註
		(前開項目)單位【分配經費】								
		10		100.11.07		才藝表演聯誼活動	力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1.07		民俗古蹟建設觀摩活動	坎頂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1.07		戶外文化參訪觀摩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1.07		登山健行活動	隨普文化協會	30,000		
		10		100.11.11		重陽敬老歌唱活動	園寮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1.11		長壽俱樂部衛生健康宣導活動	洲子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1.11		巡守隊辦理文化之旅觀摩活動	越溪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1.11		長壽俱樂部環保宣導 長壽歌唱活動	洲子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資源回收宣導九區聯誼活動	力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12.01		健行節能減碳活動	力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長壽俱樂部年終聯誼節能減碳活動	力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會員趣味聯誼賽活動	坎頂門球推廣協會	30,000		
		10		100.12.01		文化產業創意觀摩活動	園寮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重陽節我愛河川宣導徵答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12.01		建國100年農業交流聯誼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12.01		環保志工隊戶外文化健行活動	園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媽媽教室文化教學研習活動	北勢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12.01		民俗文化會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重陽敬老健康宣導聯誼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志工對垃圾減碳資源回收宣導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12.01		媽媽教室清淨家園宣導聯誼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01		巡守隊中秋聯誼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12.01		地球生態暖化宣導聯誼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20,000		

填寫單位：【坎頂鄉公所-社會課】（請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坎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1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請填數字代號J至15）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	申請/發 辦核銷日	核銷項目名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備註
		(前開項目)單位【分配經費】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案件,請填案由)				
		10		100.12.01		長青健康宣導聯誼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14		宗教禮俗觀摩活動	南天宮	20,000		
		10		100.12.16		媽媽教室觀摩活動	南望安社區協會	20,000		
		10		100.12.16		宗教文化觀摩活動	坎頂休閒健身協會	30,000		
		10		100.12.16		戶外觀摩活動	團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16		生態文化建設觀摩活動	常春協會	30,000		
		10		100.12.16		生態文化建設觀摩活動	常春協會	30,000		
		10		100.12.19		環保志工研習觀摩活動	力社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19		自然生態觀摩活動	團內老人協進會	30,000		
		10		100.12.19		阿公阿婆Show大賽活動	四季紅生活文化促進會	20,000		
		10		100.12.19		節能減碳活動	坎頂婦女協會	30,000		
		10		100.12.19		100年暑期音樂營活動	港東國小	10,000		
		10		100.12.19		畢業典禮暑期學生藝文活動	港東國小	30,000		
		10		100.12.20		推廣地方農特產品評鑑品嚐會活動	坎頂獅子會	30,000		
		10		100.12.22		年終志工表揚活動	力社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26		自然生態文化觀摩活動	太極氣功社區養生協會	30,000		
		10		100.12.27		環保志工隊資源回收健康宣導活動	團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27		節能減碳資源回收宣導活動	團內社區協會	30,000		
		10		100.12.27		創校49年運動會	溪北國小	20,000		
		10		100.12.29		節能減碳健走	洲子社區	30,000		
		10		100.12.29		環保志工觀摩	力社社區	30,000		
				合計				3,789,900		

填寫單位：【坎頂鄉建設課】（請確定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坎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使用 回饋 金年 度	經費使 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請列 採購案或工程 簽約或發包日 期,如為補助案 件請填申請日 期)	申請/發辦 核銷日期	核銷項目名稱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 補助社團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 案件,請填案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 (元)	【累計】 已支出核 銷金額	備註
		編列支 出項目 (請填 數字代 號1至 15)	(前開項 目)單位 【分配經 費】								
99		12		簡秋勇			越溪村活動中心蓮花池水溝及護欄工程	臻興工程行	52,000	52,000	
		13		簡秋勇			越溪村油車庄長興路巷道AC工程	臻興工程行	93,500	145,500	
		14		簡秋勇			後壁厝太子宮前AC路面改善工程	臻興工程行	79,580	225,080	
		15		簡秋勇			溪北國小樹木修剪	進發	92,500	317,580	
		16		簡秋勇			坎頂村土地公大排水溝清理	進發土木包工業	94,000	411,580	
		17		簡秋勇			林文埤版橋加寬	進發土木包工業	60,000	471,580	
		18		簡秋勇			南州路排水溝清理	進發土木包工業	96,000	567,580	
		19		簡秋勇			南州路3巷T字路口反射鏡	鼓山工程行	24,000	591,580	
		20		簡秋勇			中興路大型反射鏡	鼓山工程行	24,000	615,580	
		21		簡秋勇			港東抽水站數位錄放影機	晟午工程行	98,750	714,330	
		22		簡秋勇			南望安集會所除鏽工程	承富工程行	74,680	789,010	
		23		簡秋勇			自行車道跳動路面及路標	鼓山工程行	25,200	814,210	
		24		簡秋勇			北勢村大型反光鏡(3面)	鼓山工程行	36,000	850,210	
		25		簡秋勇			越溪社區指示標誌牌	鼓山工程行	7,200	857,410	
		26		簡秋勇			瓦磘溝部落AC工程	臻興工程行	98,000	955,410	
		27		簡秋勇			港東橋面AC工程	臻興工程行	98,000	1,053,410	
		28		簡秋勇			坎頂車站旁排水溝清理	進發土木包工業	37,000	1,090,410	
		29		簡秋勇			園內魚池溝清理	進發土木包工業	90,000	1,180,410	
		30		簡秋勇			文化路雨水下水道人孔蓋工程	臻興工程行	15,600	1,196,010	
		31		簡秋勇			園內村排水涵管及自行車部份改善工程	意德土木包工業	97,000	1,293,010	
		32		簡秋勇			油車庄排水溝清理	長興工程行	30,000	1,323,010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填寫單位：【坎頂鄉公所-社會課】（請確認各年度回饋金之各支出執行項目情形之填寫無誤後，由單位主管予以核章）
 【99】年度屏東縣坎頂鄉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各項支出明細表 17.2.9

使用回饋金年度	經費使用單位	營運回饋金計畫書	承辦人	立案日期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契約或發包日期,如為補助案請填申請日期)	申請/簽辦核銷日期	核銷項目名稱 (如為採購請列採購案或工程名稱,如為補助請列補助名稱,如為民眾申請案件,請填案由)	申請者或廠商名稱	核銷金額(元)	【累計】已支出核銷金額	備註
99	社會課	12		100.08.11		購買環保清潔用具	力社區協會	30,000		
		12		100.08.11		購買橋前鼓設備	元合社民俗技藝協會	30,000		
		12		100.08.11		購買會議桌椅	坎頂社區協會	30,000		
		12		100.08.16		購買電子字幕機	北勢社區協會	95,000		
		12		100.08.16		購買塑膠筏及船外機	北勢社區協會	95,000		
		12		100.08.24		購買防盜門窗設備	洲子社區協會	95,000		
		12		100.08.25		購買電腦器材周邊設備	幸福長壽協進會	50,000		
		12		100.08.30		購買數位相機 播放音機設備	太極氣功福祉養生協	10,000		
		12		100.09.02		綠美化人行步道環境	吾愛吾鄉協會	30,000		
		12		100.09.14		購買卡拉ok音響	坎頂社區協會	98,000		
		12		100.09.14		購買播音設備	坎頂長青協會	98,000		
		12		100.09.14		多媒體電腦伴唱機設備	港東婦女新知協會	98,000		
		12		100.09.15		綠美化植樹	吾愛吾鄉協會	30,000		
		12		100.09.16		購買公園綠地水塔電桿馬達	坎頂社區協會	30,000		
		12		100.10.05		購買電機一組	油隆宮	30,000		
		12		100.10.14		購買電腦資訊設備	踏青文化協會	30,000		
		12		100.10.27		電腦伺服器更新設備	坎頂衛生所	50,000		
		12		100.11.11		設備剪枝機數位相機經費	越溪社區協會	20,000		
		12		100.12.01		監視設備經費	南望安社區協會	90,000		
		12		100.12.01		建下寮橋旁涼亭費	越溪社區協會	90,000		
		12		100.12.08		完善教學設備組購經費	力社國小	98,000		
		12		100.12.16		活動中心涼亭屋頂經費	越溪社區協會	50,000		

附註：營運回饋金計畫書編列支出項目，各單位分配執行項目有多種時，請各單位填寫時，以同一營運回饋金計畫書編列支出項目為一報表，各填寫其支出明細表。

	12				100.12.27		活動中心整修	園內社區	20,000		
					合計				1,297,000		

社會課
潘榮村

屏東縣政府環保局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督導查核報表

查核日期：10/10/12

督導地點：屏東縣崁頂鄉

督導計畫：屏東縣崁頂垃圾焚化廠 99 年度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

回饋金執行計畫總經費：52,649,290 元，本府已撥款：52,649,290 元

回饋金使用情形：第 12 項：全鄉所需公共設施、設備及環境改善 (執行完畢)

經費及工程進度：計畫經費：2,600,000 元、已支用經費：2,597,000 元

本次督導查核情形：

本日抽查施作項目：

後壁厝太子宮前 AC 路面改善工程

自行車道跳動路面及路標

瓦礫溝部落 AC 工程

上述各項工程均已施作完成。

其他事項：

現場會同人員：

崁頂鄉公所：

簡秋勇

屏東縣政府環保局：

安彥睿
王慶昌

承辦人：

技士安彥睿

科長：

廢棄物管理科科長
兼 假職務代理章
技師 鍾清明

單位主管：

秘書 楊佳精

環境保護局副局長 高仁和

環境保護局長 林雅文

崁頂鄉 99 年度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計畫督導

1. 後壁厝太子宮前 AC 工程



2. 自行車道跳動路面及路標



3. 瓦瑤溝部落 AC 工程



屏東縣區域性焚化廠九十八年度營運階段回饋金執行情形表 填表日期：100年 6月 8日

項	目	第 1 次變更計畫經費		執行情形說明	落後原因分析
		已支用經費			
1	補貼住戶繳納水電瓦斯費用	\$ 0	\$ 0	未執行	
2	補助本鄉五十五歲以上鄉民三節慰問金	\$ 2,984,000	\$ 2,984,000	執行完畢	
3	補助國小、托兒所學童繳納學雜費用	\$ 2,850,000	\$ 2,850,000	執行完畢	
4	考取大專院校學生獎勵金	\$ 0	\$ 0	未執行	
5	全鄉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	\$ 636,000	\$ 636,000	執行完畢	
6	生育、結婚、喪葬補助費	\$ 4,495,000	\$ 4,495,000	執行完畢	
7	環境維護及病媒蚊防治藥劑購置及各項設施、設備、活動經費	\$ 0	\$ 0	未執行	
8	辦理環境維護、教育、文化、環保、社會福利、政令宣導、農產品推廣等相關活動等	\$ 7,075,794	\$ 7,075,794	執行完畢	
9	補助全鄉國小聯合畢業旅行及本鄉鄉立托兒所學童公共意外險保費	\$ 428,750	\$ 428,750	執行完畢	
10	辦理文化、經建等觀摩活動及人力資源訓練、印製本鄉郵冊及其他相關文宣	\$ 337,560	\$ 337,560	執行完畢	
11	補助鄉民游泳池門票、各級學校游泳課交通費與兒童節禮品	\$ 4,539,140	\$ 4,539,140	執行完畢	
12	辦理民俗活動、鄉民聯誼等各項活動及村鄰長報紙費	\$ 584,000	\$ 584,000	執行完畢	
13	全鄉所需公共設施、設備及環境改善	\$ 13,563,429	\$ 13,563,429	執行完畢	
14	社會福利與基層建設、各項設施及各項活動經費	\$ 4,885,582	\$ 2,697,965	執行中	尚餘 \$ 2,187,617 元，已辦歲出保留，於 100 年度執行
15	代繳及補助全鄉住戶九十八年垃圾處理費	\$ 0	\$ 0	未執行	

2	經費(千元)	回饋金總金額		\$ 48,855,826 (元)			
		已撥金額		\$ 48,855,826 (元)			
		支用金額		\$ 47,191,638 (元)			
		已支用率		96%			
		備註		98 年度營運回饋金共計 48,855,826 元整，第一次變更計畫書係以實際執行數寬列 49,379,255，超編 523,429 元整由本所相關預算支付。			
3	填報機關	承辦	清潔隊長	財政課長	主計	秘書	鄉長
		清潔隊長 賴金源	財政課長 謝月娥	主計室主任 邱水麗	秘書 莊明財	鄉長 林家和(甲)	
備註		撥款機關：屏東縣政府					

第二頁